

公司代码：600109

公司简称：国金证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冉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登川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369,755,350.62	50,151,031,164.73	2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136,996,637.02	20,722,610,611.29	2.00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044,137.91	4,185,013,423.40	-64.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91,725,775.44	1,078,029,074.95	2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6,137,648.02	400,763,506.23	1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011,400.45	389,762,279.45	17.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	2.04	增加 0.2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7	0.133	18.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7	0.133	18.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496.4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26,479.89	财政扶持及奖励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00,870.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79.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91.88	
所得税影响额	-5,712,946.49	
合计	17,126,247.57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2,90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	547,075,232	18.0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2,555,604	9.34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582,700	4.65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0,428,645	2.99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277,838	1.70	0	无	-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726,900	1.55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267,421	1.17	0	无	-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0,200,900	1.00	0	无	-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16,776	0.66	0	无	-	其他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29,508	0.63	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	547,075,232	人民币普通股	547,075,232			
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2,555,604	人民币普通股	282,555,604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58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582,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90,428,645	人民币普通股	90,428,64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1,277,838	人民币普通股	51,277,83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726,900	人民币普通股	46,726,9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267,421	人民币普通股	35,267,421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30,2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00,9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16,776	人民币普通股	20,016,776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929,508	人民币普通股	18,929,5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与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 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0年3月31日 (或2020年1-3月)	2019年12月31日 (或2019年1-3月)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结算备付金	3,722,576,118.76	2,319,895,282.12	60.46	报告期末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707,436,664.35	13,473,513,559.31	38.85	报告期末债券投资增加。
拆入资金	653,868,402.77	200,956,944.44	225.38	报告期末转融通拆入资金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94,553,008.57	2,867,625,222.31	147.40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入资金增加。
应交税费	280,747,150.10	157,387,311.79	78.38	报告期末已提未付税金增加。
应付债券	7,018,009,178.12	4,155,167,123.38	68.90	报告期末应付公司债券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8,668,479.68	504,856,721.35	72.06	报告期内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344,074.85	180,792,230.58	-85.43	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业务及管理费	789,920,012.78	575,208,348.00	37.33	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相应费用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751,622.24	139,188,898.82	-144.37	报告期内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044,137.91	4,185,013,423.40	-64.73	报告期内为交易目的而持有

				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同比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95,322.73	287,734,445.20	-59.51	报告期内收回债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062,701.66	1,378,742,441.95	152.84	报告期内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新设证券营业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2家分支机构的批复》要求，公司获准在山东省青岛市、辽宁省大连市各设立的1家证券营业部（C型）已领取了营业执照和《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并正式开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新设证券营业部开业的公告》。

(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6家分支机构的批复》（川证监机构[2020]9号）要求，公司获准在浙江省宁波市、浙江省金华市、江苏省徐州市、江苏省南通市、广东省汕头市和河南省洛阳市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C型）。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获准新设6家分支机构的公告》。

#### 2、发行短期融资券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核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待偿还余额的通知》（厅便函[2020]9号），中国人民银行核定公司待偿还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为90亿元。在此范围内，公司可自主确定每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规模。按照《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等规定，中国人民银行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短期融资券最高余额进行动态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核定通知的公告》。

(2) 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3月23日发行完毕，短期融资券简称：20国金CP001；短期融资券期限：91天；兑付日期：2020年6月22日；实际发行总额：10亿元人民币；发行价格：100元/张；票面利率：2.10%。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3) 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4月20日发行完毕，短期融资券简称：20国金CP002；短期融资券期限：88天；兑付日期：2020年7月17日；实际发行总额：1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100元/张；票面利率：1.60%。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 3、发行公司债券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号），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2) 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2月26日结束，品种一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期；品种二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为3年期。本期发行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5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全部采用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5亿元，票面利率为3.03%，品种二发行规模为10亿元，票面利率为3.18%。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

### 4、公司债券付息及本息兑付

(1) 公司于2018年04月02日发行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2020年04月02日兑付2019年04月02日至2020年04月01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债券简称：18国金01，债券代码：150233。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期限2年，票面利率为5.75%，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2020年04月02日，公司“18国金01”公司债券已兑付完成并摘牌，兑付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兑付最后一个年度利息总额为人民币86,250,000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18国金01”公司债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 公司于2018年04月02日发行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已于2020年04月02日兑付2019年04月02日至2020年04月01日期间的利息。债券简称：18国金02，债券代码：150234。发行规模人民币15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5.85%，在存续期内固定不变。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非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付息公告》。

## 5、为香港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分行签订了《开立跨境保函/备用信用证合同》，约定公司以信用方式向邮储成都分行申请内保外贷业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国金香港向招商永隆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1 亿元港币贷款提供担保。2020 年 3 月 24 日，邮储成都分行向招商永隆银行开具了备用信用证。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披露的《关于为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公告》。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日期	2020 年 4 月 28 日